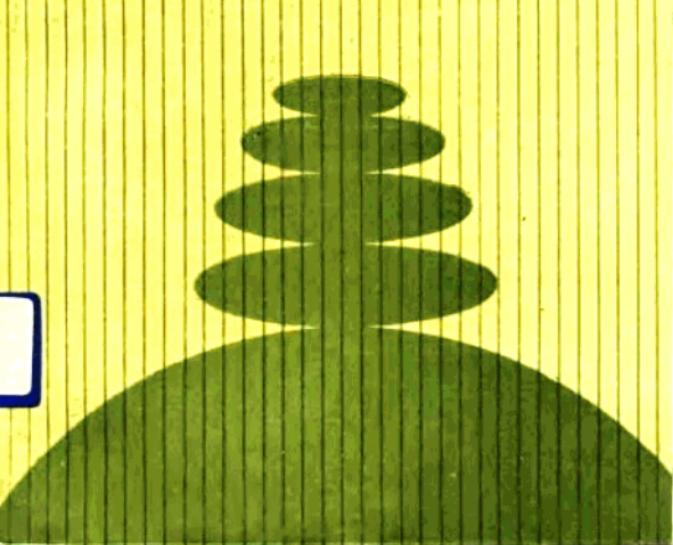


SHI JIAN DIAO CHA SI KAO

实践•调查•思考

主编 柴 穗



主 编：柴 肖

副主编：马洪权 朱绍毅 王品潮 李守忱

编 委：（按姓氏笔划为序）

马洪权 王品潮 朱绍毅 齐国治

李守忱 吴连富 哈凤选 柴 肖

夏文亮 奚洛娃 阎纯和

责任编辑：吴连富 奚洛娃 方 方 边 众

封面设计：钟福建

责任校对：众 生

前　　言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在党中央和省委、省政府领导下，我省农村改革不断深入，经济不断发展，现代化步伐不断加快。在改革中，广大农民群众创造了人间奇迹，基本上解决了温饱问题，同时，在理论上又有新的突破，丰富了农村改革与建设的理论宝库。

我省广大农村实际工作者和理论工作者，深入实际，向农民群众学习，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武器，在理论和实践的结合上，大胆探索和总结了一批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辽宁新农村的好做法和好经验，写出了不少有实用价值的和探索性的文章。《实践·调查·思考》一书仅汇集了其中四五十篇文章，沧海一滴。她的面世旨在以书会友，抛砖引玉，动员全战线都来总结过去，推动未来。今后，农村改革必将深入，建设必将发展，新情况、新问题必将不断出现，希望广大农村实际工作者和理论工作者，勇于实践，深入调查，勤于思考，为辽宁农业再登新台阶，为建设辽宁美好新农村贡献力量。

由于编辑人员水平所限和所集文章内容的某些时差，不足之处，望批评指正。

柴　毅

目 录

发 展 战 略

试论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农业发展道路的

- 几个问题 柴 毅 (1)
- 关于农村改革与发展几个问题的思考 柴 毅 (15)
- 辽宁农业技术发展战略 李守忱 (45)
- 辽宁农业技术发展战略说明 李守忱 (57)
- 谈谈辽宁农业发展的几个问题 黎 晨 华 姗 (69)
- 谈谈农业的基础和国民经济的基础问题 吴连富 (85)
- 关于制定铁法市城乡一体化经济发展战略
的设想 吴登庸 (92)

辽宁省农业上新台阶对策研究

- 刘福贵 刘焕鑫 鲁 跃 (103)
- 试论城市郊区的发展战略 谢德富 (115)
- 确立“飞鸟型”模式 振兴我县农业 邢鹤龄 (123)

农 村 改 革

正确对待 积极引导

- 柴 毅 (129)
- 稳定和完善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必须坚持
的若干基点 王品潮 李宝华 (136)
- 辽宁省农村调查长期固定观察点一九八六
年综合调查报告 马洪权 (145)
- 试论我国农村投资体制改革 朱绍毅 (161)
- 试论农村劳动力的转移 李守忱 (169)

- 谈完善与发展以家庭经营为基础的“双层
经营”合作制 夏金泉 (178)
农村商品经济的一枝奇葩 鲍 辉 (183)
推行“两田”分离的实践与思考 柳 松 (195)
发展专业乡村建设 推进农村深化改革 李宝权 (199)
发展专业乡村是农村共同致富的必由之路 李学忠 (205)
综合改革 开发搞活 振兴海城经济 于治权 (211)
村级经济的萎缩与发展 李春祥 (228)

城 郊 经 济

- 实现农业机械化是发展郊区经济的客观要求 夏文亮 (232)
试论城郊型经济的特点、任务及发展对策 王华斌 (239)
从远郊实际出发 走城乡一体化道路 李振发 (247)
正确认识城郊经济的特征 建设具有中国

特色的社会主义新农村 门润田 佟景德 (254)
发展蔬菜生产 保证城市供应 丁兆亮 王福义 (267)

粮 食 生 产

- 粮食生产的波动及其影响 马洪权 (274)
推行适度规模集约经营 发展粮食生产 袁奎武 (284)
稳定粮食生产 发展农村经济 李天福 (296)
浅议粮食生产在国民经济发展中的地位

问题及对策 吴连富 (302)

农 业 投 入

- 谈谈农业投入问题 奚洛娃 (310)
增加投入是农业发展的必由之路 阎庆文 (316)

乡 镇 企 业

- 试论乡镇企业与农业的关系 朱绍毅 (320)
谈谈乡镇企业健康发展问题 奚洛娃 (338)
刍议辽宁乡镇企业发展的几个问题 黎曦梧 (345)

从实践中来 到实践中去 张守忠 (357)

党的领导与党建

关于实施“农村建设工程”的建议提纲 齐国治 (364)

适应农村改革形势 探索农村党员管理教育的

新途径新方法 孟庆桂 (371)

坚持党的政治领导 不断推进城乡改革和经济

发展 邢春和 (376)

谈领导者的科学决策 傅克诚 (388)

其 他

关于建立一个高产、稳产、高效率的农业

生态系统途径的探讨 柴 毅 (393)

要大力加强农村经济信息工作 李守忱 (410)

辽宁省东南部沿海地区农村土地利用若干

问题的调查 王品潮 (418)

论农业的集约经营问题 夏金泉 王立祥 (430)

谈谈副食品产销一体化体制问题

..... 《菜篮子工程建设》第一子题组 (435)

关于科技兴农的战略思考 吴连富 (449)

优化沿海地区农村经济结构 巩固发展外

向型经济 陈美良 宁振家 (459)

生态农业建设是合理利用农业资源的有效

途径 艺 之 (469)

健全信贷资金管理机制 发挥信贷资金营运效益

..... 宁振家 (474)

试论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 农业发展道路的几个问题

摘要

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农业发展道路，是关系到我国广大农民在党的领导下，走社会主义道路的重大问题。本文试从以下几个问题，谈点粗浅看法。

一、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农业发展道路必须坚持的原则

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农业这一问题的提出不是偶然的，它是社会主义建设经验的科学总结，也是历史发展的必然。它使人们认识到中国社会主义农业发展的客观规律和中国农民怎样走社会主义道路，从理论到实践上都有所遵循。建国三十多年来，我们党在领导广大农民走社会主义道路、发展我国农村经济等方面，进行了广泛、长期的探索，取得了重大的成就，也积累了许多正反两方面的经验教训。这些经验教训使我们认识到，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农业发展道路必须坚持下列基本的原则：

第一，要坚持合作经济的方向，坚定不移地引导农民走社会主义道路。列宁同志曾经指出：“在生产资料公有制条件下，在无产阶级对资产阶级取得了阶级斗争胜利的条件下，文明的合作社工作者的制度就是社会主义制度。”在土地改革完成后，我们党不失时机地引导全国农民走合作化道路。我国的农

业合作化运动，是根据生产力发展的要求和农民的思想觉悟程度，采取了由低级到高级逐步过渡的形式，即从互助组初级社到高级社，通过这些形式，实现了基本生产资料公有制，把分散的个体小农经济，引向了集体化道路，建立了集体所有制经济。总的说，我国合作化运动基本上是成功的。但在建立“一大二公”的人民公社之后，由于它“过分单一”、“过分集中”，取消了农民的家庭分散经营，忽视了在社会主义现阶段充分发挥农民个人积极性的重要意义，尤其是许多地方出现的“平均主义”、“大锅饭”，限制了生产的发展。特别是在“四人帮”时期，搞什么“割尾巴”、“穷过渡”，严重地破坏了党的农村经济政策，挫伤了广大农民的积极性，破坏了社会主义的集体经济。

粉碎“四人帮”后，广大农民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的鼓舞下，积极性创造性得以充分发挥，各种形式的农业生产责任制应运而生。几年的实践证明，以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为主的各种形式的责任制，以及在此基础上发展成的“三户一体”即“专业户”、“重点户”、“较大承包户”和“以合作为主要形式的经济联合体”（下同），发挥了适合中国特点和现阶段农业生产力水平的家庭经营的长处，体现了社会主义集体经济的优越性，进一步发展和完善了合作制。它使土地等主要生产资料公有和部分生产资料私人所有相结合，产品国家征购派购和自行销售相结合，否定了“过分单一”、“过分集中”的劳动、组织经营方式和平均主义的分配形式。正如中发〔1983〕1号文件指出的“联产承包责任制采取了统一经营与分散经营相结合的原则，使集体优越性和个人积极性同时得到发挥。这一制度的进一步完善和发展，必将使农业社会主义合作化的具体道路，更加符合我国的实际。这是在党的领导下我国农民的伟大创造，是马克思主义农业合作化理论在我国实践中的新

发展。”由此可见，农村联产承包制的实行，解决了我国社会主义农业中一个长期没有解决的根本性问题，这是一个具有深远历史意义的进步。我们要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农业发展道路，就要根据马列主义原理和从中国农村的实际情况出发，不断发展和完善合作制，引导农民在社会主义道路上前进。

第二，中国的事情必须按照中国的国情来办，不能生搬硬套外国的经验。邓小平同志在党的十二大开幕词中指出：

“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同中国的具体实践结合起来，走自己的道路，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是我们总结长期历史经验得出的基本结论。”这一极为深刻的论断是我们进一步探索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农业发展道路的理论基础和明确的指导方针。过去我们搞的高级社，主要是套用了苏联集体农庄的模式，全国“一刀切”，实行生产资料集中，经营集中，劳动集中，分配集中的制度，由高级社进入到人民公社，生产资料全盘集体化，剥夺了农民经营自主权，采取了平均主义分配制度，严重挫伤了广大农民的积极性和主人翁责任感，这些事实告诉我们，这种脱离实际的集中劳动，按劳动日进行分配的办法是与我国现阶段生产力水平不相适应的。

在无产阶级夺取政权后，世界上许多社会主义国家在引导农民走社会主义道路上，都有各自的具体作法和经验。我们借鉴别国的先进经验必须结合我国的国情，决不能全盘照搬。资本主义国家在实现农业现代化过程中的有些具体作法，也是值得我们借鉴的，但由于在资本主义制度下生产资料是私人占有，因此，我们在借鉴他们的经验时只能作为参考，不能生搬硬套。比如日本是世界上以家庭为单位进行农业生产的、规模较小的典型，现在他们已感到规模太小，浪费机械。而美国主要是以现代农场为主进行农业生产的，每个农场主约有 600 英

亩土地，现在他们也感到规模太大，不便于经营管理。现在世界上无论是社会主义国家还是资本主义国家都在研究探索新的经济体制和经营方式。因此，我们在借鉴他们的经验时，一定要从我国的国情出发，结合我国农村的实际情况。

我国是一个人多地少、商品经济落后、科学技术还不发达的国家。因此，要加速农村经济的发展，实现 20 世纪末农业总产值翻两番的目标，就要一靠党的政策，二靠科学技术，三靠经营管理。现在我们实行家庭联产承包制，目的就是要通过政策的作用，把八亿农民的主动性、创造性焕发出来，把蕴藏在我国农村巨大的潜在生产力，变成现实生产力。实践证明，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农村经济政策是完全正确的。富有生命力的东西，永远来自人民，农业富有生命力的东西，必然来自八亿农民。因此，中国的事情，要按照中国的国情办，任何生搬硬套外国东西都是注定要失败的。

第三，坚持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同广大农民一道大胆实践，勇于创新。多年来形成的左倾思潮和长期以来受传统农业小生产思想影响，是我们认识和探索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农业发展道路的重要思想障碍。过去我们曾不加分析地把经过社会主义改造的农民，片面地看成是小生产者，是产生资本主义的温床，误认为生产资料越“公”越好，生产规模越大越好，不了解农业生产的发展和生产规模之间，仍然有一定的依存关系，我们过去曾把历史上某个时期出现过的包产到户，错误地视为资本主义的单干风，把“三自一包”当做是农村的修正主义，把农民的家庭自营经济当做是自发的资本主义进行批判。党的三中全会以后我们党坚持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拨乱反正，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冲破了长期存在的教条主义的严重束缚，对农村经济体制进行了大胆的改革，有效地调整了农村生产关系，使多年来我国农村经济体

制不适应生产力发展的状况，发生了根本变化，推动了我国农村经济的迅速发展。

当然，几年来以生产责任制为中心的农村经济体制改革，也不是一帆风顺的。从不联产到联产，从包工到包产，再到包干，从最初的不要包产到户，到现在的包干到户，进而发展到“三户一体”，在客观上经历了一个不断发展的过程，人们的主观认识，也经历一个不断深化的过程。因此，我们必须坚持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制订的各项方针和政策，不断地总结探索，共同开创一条适合我国国情的社会主义农业发展的新路子。

二、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农业发展道路的基本内容和特点

要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农业发展道路，虽然内容很多，但首先必须从我国农村经济的主要部分劳动人民集体所有的合作经济出发。党的三中全会以来，在我国广大农村涌现出的各类各业的联产承包制的合作经济，体现了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农业发展道路的基本内容和特点：

1. 在所有制上，今天的合作成员首先是在最基本的生产资料——土地公有制的基础上搞联产承包，土地公有，包由农民家庭使用。农民可以在土地上投资，还可以购买其它生产资料。这就说明，生产资料不是完全公有公用，也有公有私有，或私有公用。在集体经济中引入了家庭经营这个环节或层次，使每个合作成员不仅是劳动的承担者，同时又是生产的经营者，这种不纯粹的集体所有制结构，体现了农民合作生产，合作占有的特点。它大大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关于合作制理论的内容，易于为广大农民所接受，从而能够引导农民在社会主义道路上不断前进。

2. 经营上承认家庭经营为主。他们的经营活动是在集体

统一领导和组织下，按着承包合同进行的。目前我国农村普遍推行的家庭联产承包制的特点之一，是农户在集体的土地上，一家一户的劳动和经营，这种经营方式有效地把劳动者的责、权、利有机地结合起来，广大农民有了真正的经营自主权，有了十分强烈的主人翁责任感，他们从切身利益出发，兢兢业业地经营各自承包的生产项目，精打细算地降低生产成本，如饥似渴地学习农业科学技术，勤劳致富、科学致富成为广大农民的实践，这既体现了集体经济的优越性，又发挥了分户承包家庭经营的灵活性和适应性，使我国农村的劳力、资金、技术、资源在生产力不断发展的基础上进行新的结合和得到充分的利用。

3. 在生产上分散独立劳动和集体联合劳动相结合。通过联产承包而形成的两层经营体制把分散的家庭经营联结起来了。一般的生产活动多由农户分散独立地进行，而农户不能独立进行的生产项目，如大型农田水利建设等，则实行集体联合劳动的方式进行，某些生产环节和产前、产后的某些服务环节，如繁育良种，推行先进经验，抗御自然灾害，要集体组织和协调。就是日常分散的独立劳动，也是在“统”下面的“分”，“分”中体现着“统”，因为它是通过合同，集体本着有利于保护利用自然资源，发展生产，鼓励社员的积极性的原则，把某种生产项目一次分包给了农户，有的一包几年、十几年或更长一些时间，以提高社员对土地、山坡、水面等资源进行开发性投资的积极性。通过包干合同，把统和分有机地结合起来。所以这种劳动方式，不同于个体经营单干式的劳动，也不同于“拉大帮”的集中劳动，而是国家和集体指导下的，分散独立劳动和统一协作劳动相结合的劳动方式。

4. 在生产和产品交换上，接受国家计划指导，把计划指导为主、市场调节为辅，国家计划收购和农民自行销售有机地

结合起来了。农村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后的一个明显变化是，承包者独立地与外部发生的经济联系增多了。承包户与外部的联系的主要部分，首先是完成国家的统购任务，国家统购派购任务是通过集体与承包户订立的承包合同落实的，这体现了国家计划指导的原则。其次，承包户在完成国家任务、保证集体提留和家庭自食自用外还有相当数量的剩余的粮、油、果等农副产品，可以到农贸市场上自由出售，这对繁荣城乡经济起了很大作用。

5. 在分配上把农民的劳动同最终生产成果结合起来，采取“交足国家的，留够集体的，剩下都是自己的”分配办法，这正是社会主义分配原则的具体体现，是按劳分配的一种形式。它否定了过去的“工分制”，消除了分配上的平均主义、大锅饭。这种分配方式，经济利益直接，方法简便，很受农民欢迎。此外，在目前国家基本建设资金不足的情况下，国家鼓励农民采用多种合作经济形式，按一定比例的股金分红，积极地引导和扶植农民投资进行扩大再生产。

这里还值得一提的是，要保证农村经济持续、高速度地发展，必须进行智力投资，没有知识，没有人才是不行的，人类的前途不是空间、能源和耕地所决定的，而是由人类才智的进化决定的。就我国农业目前而言，最重要的是农民得到最实惠的利益，和通过扩大投资、增加对社会的有效产出，这种投资包括农业的科研和人才。这种观念已开始成为某些农业干部、经营能人的决策思想。但就长远来看，我国农业正面临着农业人才、技术的挑战。如果我们继续认真地按照中发〔1983〕1号文件办事，不拘一格，以政策的威力诱发出成批的农民企业家，那么因山清而水秀，因繁荣而六畜兴旺，因经济发展而财源茂盛的理想境界，我们一定能够达到。生产结构、投资结构、流通结构、人才结构单一的局面，就将得到改观。

从上述特点可以看到，以联产承包制为主要形式的合作经济，同整个社会主义经济紧密联系，把统一经营和分散经营结合起来，从个别看是小规模的分户经营，从总体看，是大规模的合作制经济，这是辩证的统一。它使社会主义的优越性和广大农民的积极性同时得到发挥，保证了国家计划为主、市场调节为辅原则的贯彻执行，有效地促进农村中专业化社会化商品生产的发展。因此，可以说，以联产承包制为主要形式的合作经济，体现了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农业发展道路的基本内容和特点。

三、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农业发展道路的主要形式

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农业发展道路，有一个逐步发展完善的过程。广大农民创造的各种形式的联产承包制和正在发展着的“三户一体”，以及由此产生的各种形式生产的、供应的、服务的公司，已经展示出中国社会主义农业发展道路的趋势和雏型。对此进行分析，我们可以看到，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农业发展道路的形式，目前除了全民所有制的国营农场和属于农民集体所有的供销社，社队企业之外，主要有以下几种：

1. 以土地联产承包为主的家庭经营（有的是家庭承包经营，有的是自营），是社会主义现阶段农村最基本的经营方式。它既保持了土地和其它重要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必要的统一经营确立了前提，发挥了可能的集体优越性；又为家庭式的分散经营提供了条件，而使个人积极性获得了广阔的活动余地。目前各地普遍实行的农田“包干到户”的具体形式和作法尽管有所不同，但都是集体所有制优越性和个人劳动积极性紧密结合，在自身不断发展完善中，开拓前进，保持稳定，长期发挥作用。

2. 在家庭联产承包基础上的“三户一体”和“以合作为

主的各种经济联合体”，是农村发展专业化、生产社会化，促进农村商品经济的好形式。农村实行家庭联产承包制后，随着生产的发展，劳动力、劳动时间和资金出现大量剩余，一些有传统技艺和一技之长，又善于经营的能人，首先在家庭联产承包的基础上发展起各业的“专业户”、“重点户”、“较大的承包户”和新的经济联合体。进而许多村、屯随着“三户一体”的大量发展以种植业、养殖业、加工业为主要内容发展成专业村、专业屯（这些村、屯一般的从事专业生产的农户，占总户的50%以上，专业收入占总收入的50%以上）。生产再进一步向专业分工发展，农村劳力、资金就以一些善于经营而又有一技之长的能人，进行新的组合，陆续出现一些农户只要口粮田，不要责任田，有的从土地上分离出来，专门从事某种非种植业生产，于是土地开始向种地能人手里转移。由于农村商品经济的发展，农民视野进一步开阔，剩余资金、劳动不断增加，扩大经营范围，发展生产，成为农民的迫切要求。这样，以利用自然资源为特点的开发性承包也随之发展起来，并成为农村生产深入发展的必然趋势。“三户一体”的出现，是农业生产责任制向纵深发展的重要标志，它一出现就以劳动生产率高，商品率高，经济效益好而引起人们极大的关注。具有极生动的示范作用，开阔农民眼界，激励着人们奋发向上。它还是解决农村剩余劳力就业，引导农民离土不离乡，离乡不进城，把资金投入扩大再生产，开发山林、水面、滩涂，充分利用自然资源，为广大农民建设发展多种经营基地，发展合作经济，全面振兴农村经济开拓了一条有效途径，这是我国农民的伟大创举，是具有中国特色的新生事物，是社会主义性质的。它的发展壮大促使我国农村从自给半自给经济向着大规模商品经济转化，从传统农业向现代化农业转化，这是一个历史性转折，具有重大的战略意义。

3. 各业各类经济联合体是生产发展的客观要求，而联产承包制，则是经济联合体发展的客观条件。他们有的是股金联合，有的是劳动联合，多是以按贡献大小进行分配，也有少数联合体的经营者，占有他人劳动。他们共同的特点是对发展有较强的紧迫感。一些联合体在具有经营眼光的能人带动下，卓有成效的向生产深度发展。这些经营能人的特点：勤学好问，善于经营，时刻预测市场情况，重视经济信息的变化，研究党的经济政策，应变能力很强。正如马克思所说的：“外界自然条件在经济上可以分为两大类：生产资料的自然富源，如土地的肥力等；劳动资料的自然富源，如奔腾的瀑布，可以航行的河流、森林、矿藏等。在文化初期，第一类自然富源具有决定的意义；在较高的发展阶段，第二自然富源具有决定意义”。经济联合体的出现，使农户从“小而全”的经营格局中走向非耕地的多种经营，为进一步发展生产提供了阶梯。经济联合体的产生，由于首先是农民有了经营自主权和内在的活力；其次是有了剩余劳力和资金；其三是“小资金”和“大技术”，“小生产”和“大市场”的矛盾，要求把自然资源、技术、劳力、人才有效而合理地配置起来，农民才有开发非耕地多种经营的可能性和联合劳动的可行性。实践证明：经营规模越狭小，剩余劳力和闲散资金就容易产生，同时也就是处在离散状态。经济联合体的确是一个利用资金发展生产的好形式，一户办不成的事大家办。这些联合组织将农民手中数量可观的闲散资金和剩余劳力集结起来，吸引农村闲散资金从完全的生活消费转向扩大再生产，这在目前国家对农业建设不可能增加更多投资的情况下，是不容忽视的积资渠道，并在一定程度上解决了剩余劳力的出路。事实上即使有些农户手中集中了数量可观的剩余资金，即使存在着生财之道，个人也有生财之愿，如果没有正确的建设性投资渠道的吸引和善于经营的能人，也未必有农民的聚财的

联合。目前农村出现了许多万元户，有的地方由于没有正确聚资建设渠道的吸引，资金用得并不合理，虽建了一些表面堂皇的楼房，但绝不舒适，也还有的不少乡里办了一些公益事业，他们这种慷慨之举，虽然得到农民的羡慕和欢迎，但对发展农村经济并不见得有什么好的影响。因为我国农村目前这种闭塞的格局，狭隘的市场，落后的信息，畸形的消费，有的乐善好施而并不懂货币的职能。同时农村多袭传统的经营，而缺少应变能力，小农经济的传统观念，也经常的反映出来。与此相比，经济联合体具有强大的内在动力和进取精神，其能人通过自己的劳动和组织劳动，承担着财富不断增殖的职能，结果是国家得利，集体增收，个人致富。可见，这种经济的、自愿的联合，发挥了个体和联合体的积极性，它对克服小生产的局限性，发挥协作的优势，安排剩余劳力，开展耕地外的多种经营，实现资源、劳力、资金、技术的合理配置，改变农村的经济结构，发展商品生产起着极为重要的作用。可以设想，如果经济联合体发展起来，就有了吸引农民生产性投资的自繁系统，上补国家财力之不足，下补一般农民经营眼光之狭小，农民早熟性消费得到制约，在长远利益的策动下，会自觉的减少农副产品的自食率，去集资合股，有利于物价稳定。达到这种局面并非不可能，只要我们在农村新的变化中，重视经济联合体这一新事物，就会推动农村经济的发展。这里值得注意的是，必须从实际出发，不论采用什么办法，搞“人工合成”都是违背客观规律的。

4. 合作者之间生产上的劳动互助，产前、产中、产后的相互服务和联社从生产需要出发组织的必要联系，不仅是全面繁荣农村经济必不可少的联系环节，也是农村合作经济的雏型。随着生产向专业化、社会化方向发展，农户间相互协调的服务方式，有利于克服分户或联组经营的局限性，解决生产